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W (Cayman) Therapeutics Co. Ltd 藥明巨諾（開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藥明巨諾（開曼）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併表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年度業績摘要

財務摘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研發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6.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9.1百萬元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研發員工費用增加，和因相關臨床研究活動（包括正在進行的三線瀰漫性大B細胞淋巴瘤（「DLBCL」）臨床試驗）的開展及relmacabtagene autoleucel（「relma-cel」）適應症（例如濾泡性淋巴瘤（「FL」）、套細胞淋巴瘤（「MCL」）及二線DLBCL）產生的前期研究而增加的測試和臨床費用。
-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8.4百萬元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分配至一般及行政開支項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增加人民幣103.9百萬元以及與我們於2020年11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有關的上市開支人民幣35.6百萬元。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銷售開支人民幣13.3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零，原因是我們因預計的2021年relma-cel的商業化而提前構建的銷售和市場團隊。
- 年內虧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33.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30.5百萬元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63.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虧損及經營虧損增加，惟部分被認股權證公允價值虧損減少所抵銷。優先股及認股權證公允價值變動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就我們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而產生的一次性非現金調整。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虧損¹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8.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5.1百萬元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3.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2020年11月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有關的上市開支；研發人員現金開支增加；測試及臨床試驗的費用及開支；2020年與建立銷售和營銷能力有關的銷售開支；及首次合併Syracuse Biopharma (Hong Kong) Limited（「Syracuse Hong Kong」）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業績。

¹ 年內經調整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界定的財務計量。年內經調整虧損指未計以下非現金項目影響的年內虧損：(a)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虧損；(b)認股權證公允價值變動虧損；及(c)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有關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計算及對賬，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財務回顧—13.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業務摘要

2020年是本公司歷史上的革新之年。2020年6月，我們向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提交了relma-cel作為DLBCL三線療法的新藥上市申請（「**新藥申請**」），此後不久，國家藥監局已受理審查我們的新藥上市申請。2020年9月，國家藥監局向我們授予新藥申請優先審評資格及relma-cel治療FL的突破性療法認定。此外，我們於2020年5月完成總額1億美元的B輪融資，並於2020年11月3日（「**上市日期**」）成功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後籌得25億港元。另外，業務發展方面，我們與優瑞科生物技術公司（「**優瑞科**」）及Lyell Immunopharma, Inc.（「**Lyell**」）訂立重要協議，我們希望通過合作能在我們既有的血液瘤產品基礎上，拓展針對實體瘤的細胞免疫療法研發管綫。

自上市日期以來，我們已進一步實現以下里程碑：

- 2020年12月，我們於第62屆美國血液學會年會上公佈relma-cel作為DLBCL三線療法的II期註冊臨床試驗的安全性和有效性數據。
- 2020年12月，國家藥監局完成了我們於北京、上海、南京及廣州臨床基地的藥品臨床試驗管理規範視察；上海市藥品監督管理局亦於2021年2月向我們頒發了relma-cel的藥品生產許可證。前述認可，對我們的relma-cel新藥上市申請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來說，是非常積極重要的進展。
- 2021年1月，我們開始在中國進行一項II期註冊臨床試驗的患者入組，以評估relma-cel對於已接受過化療、抗CD-20單克隆抗體藥物或布魯頓酪氨酸激酶（「**BTK**」）抑制劑藥物的MCL（套細胞淋巴瘤）患者的療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臨床階段細胞治療公司。自我們於2016年成立以來，我們建立了一個專注為血液癌症及實體瘤開發、製造和商業化突破性細胞免疫療法的一體化平台。我們的願景是為中國市場開發創新的細胞治療手段，為中國癌症患者帶來革命性的新興治療方式。

我們是中國細胞免疫療法領域的先行者。細胞免疫療法(包括嵌合抗原受體T細胞(「**CAR-T**」)細胞療法)是利用人體免疫細胞抗癌的創新療法，代表癌症治療轉變及最新突破的領域。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由於對可使用CAR-T療法進行有效治療的需求仍未被滿足，中國CAR-T治療市場規模預期由2021年的人民幣6億元增至2024年的人民幣54億元，再進一步增至2030年的人民幣243億元。鑑於潛在卓越的抗CD19的CAR-T細胞產品、涵蓋血液癌症及實體瘤的全面且差異化的細胞治療產品管線、完全一體化細胞療法開發平台、領先的商業化生產基地及供應鏈、管理層經驗豐富以及股東全力支持，我們認為我們在該快速增長的市場處於有利位置。

我們的產品管線

我們建立了全面且差異化的細胞免疫療法產品管線，我們風險平衡的業務模式已在血液癌症細胞療法領域展現明顯優勢，並有機會擴展至新興的實體瘤細胞治療領域。我們的產品管線兼具已經驗證有效的靶點及新型腫瘤抗原的候選產品。下表概括了我們各類候選產品目前的研發狀態：

產品	靶點	適應症	商業化權利	臨床前	IND	I期	關鍵/I期	關鍵/III期	新藥上市申請	國家藥監局分類	合作夥伴
JWCAR029 / Reimacabtagene Autoleucel (relma-cel) **3	CD19	3L DLBCL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2020年6月申報並於2020年9月獲優先審評							
		3L FL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註冊試驗							
		3L MCL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註冊試驗							
		2L DLBCL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3L ALL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3L CLL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JWCAR129 ⁴	BCMA	r/r MM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IND 申報研究							
Nex-G	CD19	NHL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JWATM203	AFP	HCC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中國澳門、中國台灣及東亞成員國	2							
				1							
				2							
				1							
JWATM213 ¹	AFP	HCC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中國澳門、中國台灣及東亞成員國	2							
				1							
				2							
				1							
JWATM204	GPC3	HCC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中國澳門、中國台灣及東亞成員國	2							
				1							
JWATM214 ¹	GPC3	HCC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中國澳門、中國台灣及東亞成員國	2							
				1							

縮寫：DLBCL = 瀰漫性大B細胞淋巴瘤；FL = 濾泡性淋巴瘤；MCL = 套細胞淋巴瘤；ALL = 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CLL = 慢性淋巴細胞白血病；MM = 多發性骨髓瘤；NHL = 非霍奇金淋巴瘤；HCC = 肝細胞癌；NSCLC = 非小細胞肺癌；AFP = 甲胎蛋白；GPC3 = 磷脂酰肌醇蛋白聚糖-3；r/r = 復發或難治；3L = 三線；2L = 二線

** 指核心候選產品。

1 使用Lyell技術開發中。

2 JWATM203及JWATM204目前由優瑞科在美國根據臨床研究用新藥(「IND」)上市申請進行I/II期試驗。

3 Relma-cel以與Juno Therapeutics, Inc. (「Juno」)的產品lisocabtagene maraleucl (liso-cel)相同的CAR結構體為基礎，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已於2021年2月批准了該產品的生物藥物上市許可申請。

4 JWCAR129以與Juno的產品orvacabtagene autoleucl (orva-cel)相同的CAR結構體為基礎。

我們的核心候選產品 — *relma-cel*

我們的首個候選產品*relma-cel*有望成為卓越的CAR-T療法。*Relma-cel*針對一種名為CD19的抗原，該抗原在多類血液癌症(包括瀰漫性大B細胞淋巴瘤)中有廣泛表達。淋巴瘤是涉及免疫系統淋巴囊腫的血液學癌症，DLBCL為「非霍奇金淋巴瘤」(「NHL」)若干類別中的一類，影響免疫系統內的B細胞。為充分發掘*relma-cel*的臨床潛力，我們不僅將*relma-cel*開發作為DLBCL的三線治療，亦開發其作為NHL其他類別(包括FL、MCL、慢性淋巴細胞白血病(「CLL」)及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ALL」)的三線治療，以及作為DLBCL的二線治療。

*Relma-cel*以我們為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自Juno引進的CAR結構體為基礎。以相同CAR結構體為基礎的Juno產品(「*lisocabtagene maraleucel*」或「*liso-cel*」)於2021年2月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的生物藥物上市許可申請批准。

三線DLBCL

2020年6月，我們向國家藥監局提交了*relma-cel*作為DLBCL三線療法的新藥上市申請。此後不久，國家藥監局已受理我們的新藥上市申請，並於2020年9月向我們授予優先審評資格。倘若我們的新藥申請能按目前預計的時間獲批，預計*relma-cel*將是中國首個獲批1類生物新藥製品的CAR-T細胞療法。

由於具備潛在同類最佳安全性及有競爭力的藥效，*relma-cel*有望成為卓越的CAR-T細胞療法。*Relma-cel*在作為DLBCL三線治療的II期註冊臨床試驗中已證實其療效，在2020年6月17日數據截止之時，其中最佳客觀緩解率(「ORR」)為75.9%，最佳完全緩解率(「CRR」)為51.7%。在同一試驗中，5.1%的患者產生嚴重細胞因子釋放綜合徵(「sCRS」)，3.4%的患者產生嚴重神經毒性(「sNT」)，且未發生治療相關死亡。2020年12月，我們於第62屆美國血液學會年會上報告上述發現。儘管尚未進行可比產品的頭對頭研究，但我們相信該等數據能夠說明*relma-cel*具備潛在同類最佳潛力的安全性及有競爭力的藥效。

我們目前預期，國家藥監局將於2021年批准我們使用relma-cel作為DLBCL三線治療的新藥申請。我們已建立了商業化生產基地，並在努力構建銷售和市場團隊，以期能在收到國家藥監局的新藥上市批准後立即啟動relma-cel的全面商業化。有關我們產能與銷售及營銷能力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製造」及「—商業化」。

2020年12月，國家藥監局完成了我們於北京、上海、南京及廣州臨床基地的藥品臨床試驗管理規範視察；上海市藥品監督管理局於2021年2月向我們頒發了relma-cel的藥品生產許可證。前述認可，對我們的relma-cel新藥上市申請獲得NMPA批准來說，是非常積極重要的進展。

三線FL

於2020年9月，國家藥監局向我們授予relma-cel治療FL的突破性療法認定。我們正在進行一項單臂II期註冊試驗，評估relma-cel對輕症FL患者的療效，我們預計試驗隨訪將於2021年完成。

三線MCL

我們已於中國開展單臂II期註冊試驗，評估relma-cel對於已接受過化療、抗CD-20單克隆抗體藥物或BTK抑制劑藥物的MCL(套細胞淋巴瘤)患者的療效。患者入組於2021年1月開始。

三線CLL

我們計劃在中國開展單臂初期試驗，評估relma-cel對高危復發或難治CLL患者的療效。我們預計該研究將於2021年開始。

三線ALL

我們計劃在中國進行單臂I/II期註冊試驗，評估於至少兩線治療後患有r/r ALL的兒童及青少年患者的relma-cel的療效。我們希望該研究將於2021年開始，具體時間將依據和國家藥監局藥品審評中心(CDE)的持續溝通而定。

二線DLBCL

我們已於2020年第三季度開始在中國進行單臂I期試驗，評估難以接受主要治療的DLBCL患者的relma-cel療效。我們預計該試驗的數據將用於建立二線DLBCL患者(如原發性進行性疾病患者)的多中心試驗，並擴展到足夠的患者人數以支持該適應症的註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8A.05條規定的警告聲明：我們無法保證最終能成功開發和推出relma-cel。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請審慎行事。

其他管線產品

JWCAR129

JWCAR129是我們為治療多發性骨髓瘤(「MM」)而正在開發的一種自體CAR-T療法。MM是一種漿細胞癌症。漿細胞由能產生抗體幫助人體攻克及殺死細菌的成熟B細胞構成，對免疫系統至關重要。當漿細胞癌變並失去控制時就會形成MM。

JWCAR129以B細胞成熟抗原(「BCMA」)為靶點，是一種在眾多血液惡性腫瘤(包括MM)高度表達的蛋白質。我們正就JWCAR129進行IND所需的臨床前藥理學、毒理學研究和製造流程開發研究，並計劃於2021年開始臨床試驗及在中國就JWCAR129提交IND。

JWCAR129乃基於我們從Juno獲得許可的CAR結構體(H125載體)。Juno的「orvacabtagene autoleucel」(「orva-cel」)亦基於相同的CAR結構體。Juno的母公司Bristol Myers Squibb(「BMS」)於2021年2月宣佈，其將暫停orva-cel的臨床研發。據我們所知，BMS為精簡其抗BCMA產品組合而有此決定。另一方面，我們亦了解到本次決定與orva-cel的臨床表現無關，BMS已聲明orva-cel平台是其下一步策略的重要部分。我們相信orva-cel的臨床表現有競爭力，亦打算繼續於中國利用基於CAR結構體的orva-cel開發MM產品，為有需要的患者提供有建設性的新選擇。

JWATM204/214

JWATM204是以磷脂酰肌醇蛋白聚糖-3(「GPC3」)為靶點的在優瑞科ARTEMIS®及E-ALPHA®平台上建立的潛在卓越的自體T細胞受體(「TCR」)T細胞候選療法，治療肝細胞癌(「HCC」)。就治療HCC而言，中國仍有巨大的醫療需求未被滿足。我們認為JWATM204有潛力成為GPC3陽性HCC患者的絕佳治療手段。我們於2020年6月自優瑞科獲得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中國澳門、中國台灣及東南亞國家聯盟成員國(「JW領土」)開發、製造及商業化JWATM204的許可。我們目前正在進行JWATM204項目的產品製造及放行檢測的技術轉讓，並預期於2021年開始該項目的IND啟用研究。

透過我們與優瑞科及Lyell的合作，我們亦計劃將Lyell在T細胞抗衰竭功能方面的技術與JWATM204相結合，以開發JWATM214作為HCC治療的下一代創新自體細胞療法。

JWATM203/213

JWATM203是以甲胎蛋白(「AFP」)為靶點治療HCC的潛在卓越自體T細胞受體模擬(「TCRm」)T細胞療法。我們於2020年6月自優瑞科獲得於JW領土開發、製造及商業化JWATM203的許可。

與JWATM204一樣，我們亦計劃將Lyell在T細胞抗衰竭功能方面的技術與JWATM203及優瑞科ARTEMIS®技術平台相結合，以開發JWATM213作為HCC治療的其他自體細胞療法。

Nex-G抗CD19候選產品

我們正在開發一套新技術和平台，以更短的生產週期時間、更高的質量、更好的產品特性、更高的產品功效和安全性以及更低的成本支持下一代CAR-T細胞產品和製造工藝。我們相信，這將為我們的下一代自體抗CD19產品以及我們產品管線中的其他產品奠定基礎。

上市規則第18A.05條規定的警告聲明：我們無法保證最終能成功開發和推出管線產品。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請審慎行事。

潛在的管線產品

我們預期將繼續通過協議授權的方式來引進新的下一代細胞療法候選產品，以豐富產品線。我們擁有在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開發及商業化Juno的T細胞工程產品的優先購買權。此外，我們有權獲得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生產、研發及使用靶向人類表皮生長因子受體2（「**HER2**」）及未披露靶點的部分育世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cepodia**」）產品的獨家許可。下表載列我們目前獲得授權機會的資料：

	產品	靶點	適應症	商業化權利	臨床前	IND	臨床	新藥上市申請	合作夥伴
血液 急性淋病	JWACE055 [#]	未披露 ^{##}	血液腫瘤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Acepodia
	Juno管線產品1 [^]	CD22	ALL, NHL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Juno Bristol Myers Squibb Company
實體瘤	JWACE002 [#]	HER2	實體瘤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Acepodia
	Juno管線產品2 [^]	WT1	AML、NSCLC、間皮瘤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Juno Bristol Myers Squibb Company
	Juno管線產品3 [^]	L1CAM	實體瘤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Juno Bristol Myers Squibb Company
	Juno管線產品4 [^]	MUC16	實體瘤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Juno Bristol Myers Squibb Company
	Juno管線產品5 [^]	ROR1	實體瘤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Juno Bristol Myers Squibb Company

縮寫： ALL=急性淋巴細胞白血病；NHL=非霍奇金淋巴瘤；AML=急性髓性白血病；NSCLC=非小細胞肺癌；HER2=人類表皮生長因子受體2

[^] 我們擁有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開發及商業化該等Juno管線產品的優先購買權。

[#] 我們行使Acepodia相關選擇權後，JWACE055及JWACE002將成為我們管線的一部分。Acepodia的JWACE002的IND於2020年1月獲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批准。

^{##} 由於商業敏感性而未披露JWACE055的靶點。

製造

2020年6月，我們於蘇州新建的商業化生產基地自江蘇省有關部門獲得藥品生產許可證。該基地佔地約10,000平方米，按cGMP及QMS標準進行商業及臨床製造。該基地設置四大獨立的功能模塊。該等模塊的設計可支持所有細胞平台，包括使用基因改造的自體T細胞及NK細胞、基因改造或非基因改造的腫瘤浸潤淋巴細胞及基因改造的同種異體免疫細胞的平台，以及生產臨床級別的用於細胞基因改造的病毒載體的設施。目前，兩個模塊已建成投產，通過資質認定且全面按照GMP標準運營。我們的生產基地，可滿足每年最多2,500例自體CAR-T細胞治療的產能需求。

該生產基地旨在解決與從臨床規模擴大到商業規模製造相關的所有重大挑戰，在商業化階段產品質量、合規性、工藝可靠性、可擴展性及商品成本都轉變為關鍵因素。我們相信，我們在商業製造流程中設計的自動化程度使我們成為CAR-T製造領域的領導者。

我們於DLBCL註冊臨床試驗期間生產relma-cel的成功率為100%，與其他獲批的抗CD19的CAR-T細胞治療相比更具安全優勢。

於2021年2月，我們宣佈與Thermo Fisher Scientific Inc. (「**Thermo Fisher**」) 合作，確保享有Thermo Fisher的Gibco CTS Dynabeads CD3/CD28磁珠的非排他性商業化使用權利。該協議將支持於中國的relma-cel臨床開發及商業化生產以及未來的CAR-T細胞療法。隨著我們接近商業化策略的關鍵里程碑，我們預期上述夥伴關係將確保我們有足夠的供應，以規模量產並滿足中國患者未被滿足的重大醫療需求。

商業化

由於CAR-T細胞療法是一種與目前市場上已獲批的任何其他療法不同的新的全面治療過程，故我們預期須作出大量努力向醫生及患者宣傳有關CAR-T細胞療法的潛在益處，並展示治療開展和監測的正確流程(包括緩解不良反應的時限和所適用的措施)。

我們計劃建立專門的內部銷售和市場團隊負責relma-cel在中國的市場推廣。我們的初步目標是於relma-cel初期商業化階段，建立一個約60至70人的銷售團隊，服務覆蓋設有最佳血液和移植中心的50家頂級醫院，有技術和醫生能操作我們的CAR-T細胞產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銷售開支人民幣13.3百萬元，其中絕大部分與我們銷售及營銷團隊的初次創立有關。

此外，由於預計醫生會在此過程中發揮關鍵作用，因此無論在管理CAR-T細胞療法方面還是在向患者宣傳其潛在益處方面，我們打算圍繞與醫生的密切持續接觸來設計市場推廣及學術教育策略。我們計劃成立專門的醫學事務部以監督我們向醫生提供的培訓及支持，藉此加強我們與該等醫生及其他關鍵意見領袖的現有合作。

2020年的業務發展

於2020年1月，我們與Acepodia訂立選擇權及許可協議，據此，Acepodia授予我們選擇權以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開發、生產及商業化兩種Acepodia產品的獨家許可。該等Acepodia產品中有一種我們稱作JWACE002，是一種靶向HER2的新型同種異體自然殺傷細胞產品，用於治療子宮內膜癌、卵巢癌、乳腺癌及胃癌。

於2020年6月，我們自優瑞科的附屬公司Syracuse Biopharma (Cayman) Ltd. (「Syracuse Cayman」)收購於JW領土研發、生產及商業化兩項特定優瑞科產品的權利，以及優瑞科的ARTEMIS[®]及E-ALPHA[®]平台若干使用權及若干其他資產。兩種優瑞科相關產品分別針對AFP及GPC3，計劃用於治療HCC。更多詳情請參閱上文「我們的產品管線 — 其他管線產品 — JWATM204/214」及「— JWATM203/213」。我們希望通過收購能在我們既有的血液瘤產品基礎上，拓展針對實體瘤的細胞免疫療法研發管綫。

我們於2020年8月與Lyell訂立開發及商業化協議，據此Lyell向我們授予(其中包括)將Lyell技術(T細胞抗衰竭功能)及我們自優瑞科獲得的在JW領土開發、生產及商業化更多靶向AFP及GPC3產品用於治療肝細胞癌的權利相結合的許可。更多產品亦請參閱上文「我們的產品管線 — 其他管線產品 — JWATM204/214」及「— JWATM203/213」。

香港聯交所上市及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

於2020年11月，我們的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同時97.7百萬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進行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全球發售」))，交易額約為25億港元(於行使包銷商11.7百萬股普通股的超額配股權後)，實現了公司變革的一個重大里程碑。上市及全球發售於2020年11月3日完成，而超額配發普通股於2020年12月2日發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將幫助我們推動relma-cel與其他管線產品(包括JWCAR129、JWATM204/214及JWATM203/213)的研發及營銷，以及relma-cel的商業化及業務發展，以補充我們的現有平台。詳情請參閱日期為2020年10月2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COVID-19疫情的影響

自2019年底以來COVID-19疫情並無導致臨床試驗提早終止或參與臨床試驗的任何患者須退出。我們已採取多種措施，減輕COVID-19疫情可能對中國正在進行的臨床試驗的影響，包括與臨床試驗場所協調向參與患者提供口罩等個人保護設備、與主要研究人員密切溝通以識別和解決可能出現的任何問題。雖然COVID-19疫情爆發初期，若干中國臨床試驗的患者招募過程及數據輸入稍有延誤，但我們的監管程序並無受到重大影響，尤其是有關relma-cel的監管程序。於2020年6月，國家藥監局受理審評我們將relma-cel用作DLBCL三線療法的新藥上市申請，且於2020年9月向我們授予relma-cel新藥申請優先審評資格及relma-cel治療FL的突破性療法認定。我們預期COVID-19疫情不會對臨床試驗或整體臨床開發計劃有任何重大長期影響。此外，我們的生產計劃與時間表並無出現任何重大延誤，我們實現於2020年6月獲得江蘇省藥品生產許可證的重大里程碑。此外，我們與供應商緊密合作，儘管有遇到過因COVID-19造成的交貨挑戰，但最終還是設法避免了可能影響我們生產計劃的供應鏈中斷。

由於COVID-19疫情，我們努力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於2020年1月成立了疫情應對工作組，每天監察國家及地方政府政策動態。我們對全體僱員及供應商現場支持人員實施每天兩次體溫檢測，每日上報健康狀況與旅居史，並採取嚴格的訪客政策。我們顯著提高了所有設施的消毒頻率，並實施了社交距離與設備通風相關政策。

我們認為，COVID-19疫情並無嚴重影響我們履行現有合約義務的能力或中斷我們倚賴的任何供應鏈。儘管現階段無法預計COVID-19疫情對我們業務的影響程度，但COVID-19疫情並無且預計不會令我們遭受嚴重財務損失或影響我們長遠的商業前景。

未來及發展

除驅動relma-cel的全面商業化外，由於我們的願景是為中國市場開發創新的細胞治療手段，為中國癌症患者帶來革命性的新興治療方式，故我們計劃專注於以下策略：

通過relma-cel的早期治療和其他適應症的開發以及JWCAR129臨床開發，鞏固我們在血液癌症的領導地位

我們擴展relma-cel的適應症治療方法涉及兩個關鍵支柱：推進relma-cel至早期DLBCL治療，並開發relma-cel作為治療出現CD19抗原的其他血液癌症的可行療法。此外，為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並鞏固我們在血液癌症領域的領導地位，我們計劃推進JWCAR129臨床開發。由於MM患者經常出現併發症，且仍未有可行的治療方法，因此我們認為MM是一個具有龐大潛力的未開發市場。

利用我們的綜合細胞治療平台擴展實體瘤市場

我們的實體瘤產品組合是以JWATM203及JWATM204為重點。我們於2020年6月自優瑞科獲得在JW領土開發、製造及商業化該等產品的權利。此外，我們於2020年8月與Lyell達成合作協議，取得使用Lyell T細胞抗衰竭技術及優瑞科ARTEMIS[®]平台研製JWATM213和JWATM214並在JW領土開發、商業化及製造該等產品的權利。我們認為有機會將該等技術用作多種新細胞療法的平台，該等療法可應用於HCC等多種罕見及常見實體瘤。

通過創新及規模效益持續提升我們的生產及供應鏈

到目前為止，我們於整個II期註冊臨床試驗期間生產relma-cel的成功率為100%。然而，我們計劃投資提升技術，進一步優化生產工藝並達致規模經濟，最終目標為生產療效更佳、起效更快且具成本效益的細胞治療產品。

通過授權許可機會、夥伴合作與選擇性收購以及內部研發增長業務

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我們利用特許機遇、選擇性收購及內部研發推動我們成長為中國領先的細胞治療參與者。我們利用來自Juno的若干權利的獨家許可將relma-cel及JWCAR129引入我們的管線產品，並自優瑞科及Lyell取得將JWATM203/213及JWATM204/214引入我們管線產品的權利。

我們相信基於我們的專有技術平台及臨床往績紀錄，我們已在中國建立良好聲譽，成為細胞治療的首選合作夥伴，我們亦計劃利用我們的平台及網絡專注於我們認為具有高增長或突破性技術潛力的細胞治療領域潛在機遇。這些潛在機遇包括但不限於另類同種異體方法和我們認為屬治療癌症嶄新突破方法的新細胞靶點。

此外，我們已通過2020年6月收購優瑞科的ARTEMIS[®]及E-ALPHA[®]平台若干使用權，大大加強開發平台，且我們計劃利用我們的強化開發平台，識別及開發細胞治療的潛在下一代突破性解決方案。

最後，我們將繼續利用我們戰略合作夥伴(包括細胞治療領域的領導者Juno和合約研究機構領域的領導者藥明康德)的平台杠杆，進一步拓展嶄新且未被開發的細胞靶向和治療領域。

財務回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231,294)	(72,892)
研發開支	(225,215)	(136,107)
銷售開支	(13,268)	—
其他收入	1,322	5,48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u>27,617</u>	<u>(1,165)</u>
經營虧損	(440,838)	(204,681)
財務收入	3,441	1,820
財務成本	(770)	(1,351)
財務收入淨額	2,671	469
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1,190,797)	(128,781)
認股權證公允價值變動	<u>(34,839)</u>	<u>(300,264)</u>
所得稅前虧損	(1,663,803)	(633,257)
所得稅開支	<u>—</u>	<u>—</u>
年內虧損	<u>(1,663,803)</u>	<u>(633,257)</u>
<i>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i>		
年內經調整虧損	<u>(303,917)</u>	<u>(188,769)</u>

1. 概覽

年內虧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3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63.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增加人民幣1,062百萬元及經營虧損增加人民幣236.2百萬元，部分被認股權證公允價值虧損減少人民幣265.4百萬元抵銷。

經調整虧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8.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3.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與2020年11月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有關的上市開支；(ii)研發人員現金開支增加；(iii)測試及臨床試驗的費用及開支增加；(iv) 2020年與建立銷售及營銷能力有關的銷售開支；及(v)首次合併Syracuse Hong Kong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業績。

2. 與Syracuse Cayman訂立的資產購買協議的影響

如上文所述，2020年6月，我們自Syracuse Cayman，優瑞科的附屬公司收購於JW領土研發、生產及商業化兩項特定優瑞科產品的權利，以及優瑞科的ARTEMIS[®]及E-ALPHA[®]平台若干使用權及若干其他資產。該項收購形式為購買Syracuse Cayman的全部資產，包括Syracuse Hong Kong，Syracuse Cayman的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本。Syracuse Hong Kong的經營業績已併入我們的經營業績，自2020年6月30日起生效。自收購日期以來，所收購的業務對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產生淨虧損人民幣12.5百萬元。

3. 收益

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產生任何收益。

4. 研發開支

下表載列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	102,051	52,935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2,790	10,801
研發材料	41,763	33,180
測試及臨床開支	47,108	27,818
折舊及攤銷	20,841	14,949
辦公開支	5,988	5,649
其他	7,464	1,576
研發開支	225,215	136,107

研發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6.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研發人員數目增加及(i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增加人民幣12.0百萬元而導致研發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49.1百萬元。研發開支增加部分是由於測試及臨床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臨床研究活動(包括正在進行的三線DLBCL臨床試驗)的開展及relma-cel適應症(例如FL、MCL及二線DLBCL)產生的前期研究成本。

5.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	148,671	43,900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08,497	4,642
專業服務費	25,689	14,110
折舊及攤銷	2,749	2,354
辦公開支	8,777	6,783
審計薪酬	2,356	358
非審計薪酬	758	178
上市開支	35,564	—
其他	6,730	5,209
	<u>231,294</u>	<u>72,892</u>
一般及行政開支	<u>231,294</u>	<u>72,892</u>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分配至一般及行政開支的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104.8百萬元，其主要歸因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增加。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部分是由於(i)與我們於2020年11月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有關的上市開支人民幣35.6百萬元及(ii)專業服務費增加人民幣11.6百萬元，是由於隨著業務擴展我們招聘更多僱員所需的招聘費用增加以及管線產品預期開發計劃前與商標有關的知識產權等日常專業開支增加所致。

6. 銷售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銷售開支人民幣13.3百萬元，主要包括分配至銷售及營銷的員工成本人民幣8.3百萬元及商業活動費人民幣3.4百萬元。其中分配至銷售及營銷的員工成本人民幣3.0百萬元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為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27.6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2百萬元。上述變動主要是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外匯收益人民幣28.9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外匯虧損人民幣1.1百萬元。2020年錄得外匯收益是由於來自外幣匯率變動因交易貨幣與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不同而產生的未實現收益。

8. 其他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3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5.5百萬元。兩年的其他收入均與政府補助有關。

9. 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人民幣128.8百萬元增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人民幣1,190.8百萬元。由於優先股的公允價值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完成時被視為有所增加，故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為於上市日期確認的非現金及非經常性會計調整。由於本公司的所有優先股已於上市日期轉換為普通股，故本集團於上市日期後不會產生與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相關的任何額外虧損。

10. 認股權證公允價值變動

認股權證公允價值變動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人民幣300.3百萬元減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人民幣3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Juno於2019年5月根據許可及策略聯盟協議行使第二份認股權證以購買A2系列優先股。就BCMA許可協議而言，Juno於2019年11月行使第一份認股權證以購買X系列優先股，惟Juno於2020年並無行使第二份認股權證。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產生任何所得稅開支，是由於我們於上述年度並無產生應課稅收入。

12.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虧損由2019年的人民幣633.3百萬元增至2020年的人民幣1,663.8百萬元。

1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的年內經調整虧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認為該等經調整計量為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用信息，使其與本集團管理層採用同樣方式了解並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

年內經調整虧損指未計若干非現金項目及一次性事件(即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虧損、認股權證公允價值變動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影響的年內虧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年內經調整虧損進行界定。使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我們對有關經調整數字的呈列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然而，我們認為，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我們核心經營表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反映我們的核心經營業績，從而有助於在適用限度內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的核心經營表現。下表載列所示年度虧損及經調整虧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1,663,803)	(633,257)
加：		
認股權證公允價值變動	34,839	300,264
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1,190,797	128,78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34,250	15,443
年內經調整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u>(303,917)</u>	<u>(188,769)</u>

節選自財務報表數據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值	2,647,359	261,340
非流動資產總值	1,132,133	407,279
資產總值	3,779,492	668,619
流動負債總額	237,045	122,817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2,712	1,488,141
負債總額	349,757	1,610,958
流動資產淨值	2,410,314	138,523

14. 流動資金及資金和借款來源

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4.9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2,630.6百萬元，是由於2020年5月發行B系列優先股及2020年11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以及2020年12月超額配股權獲行使。

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2,647.4百萬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2,630.6百萬元與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16.8百萬元。同日，我們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37.0百萬元，包括租賃負債人民幣10.9百萬元、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119.0百萬元、業務合併或然代價人民幣55.4百萬元及認股權證人民幣51.7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我們在蘇州建設商業化生產基地有無抵押銀行借款人民幣100.0百萬元，而2019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50.8百萬元。

15. 關鍵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關鍵財務比率：

	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流動比率 ⁽¹⁾	11.2	2.1
總負債對總資產比率 ⁽²⁾	0.1	2.4

(1) 流動比率等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2) 總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等於所示日期的總負債除以總資產。

16. 重大投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17. 重大收購及處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參與任何重大收購或處置。

18. 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19.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0.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為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不少銀行結餘及現金以美元及港元定值。除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外幣定值外，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的營運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進行任何外幣對沖交易。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狀況，當有需要時會考慮本集團作重大的外幣對沖。

21.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有364位僱員。下表載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員人數	佔總數 百分比(%)
技術營運	133	36.5
質量	73	20.1
醫學	59	16.2
業務發展及一般行政	12	3.3
商業	49	13.5
支持	38	10.4
總計	<u>364</u>	<u>100.0</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為人民幣259.1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96.8百萬元。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包括薪金、獎金、僱員公積金及社保供款、其他福利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本集團已根據適用中國法律為本集團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基金(包括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激勵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激勵計劃。其他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1月10日，本公司完成了臨床試驗中以relma-cel治療的100名患者的回輸。因此，本公司於2021年2月19日根據許可及策略聯盟協議給予Juno里程碑付款現金約人民幣32.3百萬元(相當於5百萬美元)。

於2021年1月27日，本公司已向Syracuse Cayman發行23,050股普通股，作為部分償還業務合併的或然代價。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
其他收入	3	1,322	5,48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	27,617	(1,165)
銷售開支	5	(13,268)	—
一般及行政開支	5	(231,294)	(72,892)
研發開支	5	(225,215)	(136,107)
經營虧損		(440,838)	(204,681)
財務收入		3,441	1,820
財務成本		(770)	(1,351)
財務收入淨額		2,671	469
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		(1,190,797)	(128,781)
認股權證公允價值虧損		(34,839)	(300,264)
扣除所得稅前虧損		(1,663,803)	(633,257)
所得稅開支	6	—	—
年內虧損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1,663,803)	(633,2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以人民幣元計)	7	(12.61)	(9.74)

綜合全面虧損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1,663,803)	(633,257)
其他全面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匯兌差額	<u>(80,829)</u>	<u>(11,324)</u>
年度其他綜合虧損(扣除稅項)	<u>(80,829)</u>	<u>(11,324)</u>
年度綜合虧損總額及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	<u><u>(1,744,632)</u></u>	<u><u>(644,581)</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5,224	178,932
使用權資產		22,636	23,784
無形資產	9	774,974	156,947
許可的預付款		6,525	—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774	47,61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132,133	407,279
流動資產			
存貨		955	—
其他流動資產		9,750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794	2,986
受限制銀行存款		3,262	3,4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30,598	254,866
流動資產總值		2,647,359	261,340
資產總值		3,779,492	668,619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2020年12月31日(續)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6	4
儲備		6,078,584	42,729
累計虧損		(2,648,875)	(985,072)
權益／(虧蝕)總額		3,429,735	(942,33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00,000	50,823
租賃負債		12,712	16,864
優先股		—	1,420,454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2,712	1,488,141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881	10,09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19,053	93,404
業務合併的或有代價	11	55,369	—
認股權證		51,742	19,317
流動負債總額		237,045	122,817
負債總額		349,757	1,610,958
權益及負債總額		3,779,492	668,619

附註：

1 一般資料

藥明巨諾(開曼)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9月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抗癌藥的研究及開發(「研發」)、生產及上市。

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11月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2.1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年度業績摘錄自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不構成該等財務報表之全部。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重估作出修訂。

2.2 本集團所採用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多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適用於當前報告期間，由於採用下列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本集團改變其會計政策並做出該等調整：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 對重要性的定義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 業務定義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利率基準改革
-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就現有準則採用上述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3 尚未採用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新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非強制採用，而本集團亦未提前採用。該等準則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有重大影響。

3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 相關成本 (附註)	<u>1,322</u>	<u>5,483</u>

附註：本集團已收取政府補助及補貼相關資金，以補償本集團的研發開支。部分已收補助與預期將產生的未來成本有關且要求本集團遵守補助附帶的條件及政府確認符合該等條件。倘符合政府就補助規定的條件，若干比例的合資格資金確認為「其他收入」，餘額則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遞延收入」。

4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28,903	(1,086)
議價收購收益	6,016	—
業務合併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虧損 (附註11)	(7,897)	—
其他	<u>595</u>	<u>(79)</u>
總計	<u>27,617</u>	<u>(1,165)</u>

5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259,052	96,835
測試及臨床開支	47,108	27,818
研發材料及消耗品	41,763	33,180
上市開支	35,564	—
專業服務開支	26,726	14,1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819	9,113
辦公開支	9,408	7,3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9,349	7,945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開支	5,378	5,064
核數師薪酬—審核服務	3,114	536
—審核服務	2,356	358
—非審核服務	758	178
無形資產攤銷	422	245
其他開支	18,074	6,785
銷售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和研發開支總額	<u>469,777</u>	<u>208,999</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	—	—
總計	<u>—</u>	<u>—</u>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獲得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開曼群島並無所得稅，因此，本公司報告的經營業績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公司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按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c) 中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的中國實體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有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按稅率25%計提中國內地所得稅撥備。

7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以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1,663,803)	(633,25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	<u>131,901</u>	<u>65,000</u>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元)	<u><u>(12.61)</u></u>	<u><u>(9.74)</u></u>

附註：2020年8月21日，本公司進行股份拆細，本公司法定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將分拆為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10股股份。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乃以就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有一類潛在普通股：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兩類潛在普通股：優先股及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倘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計入潛在普通股將會反攤薄，故並無計及潛在普通股。因此，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相關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8 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2019年：零)。

9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許可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成本	638	79,407	—	80,045
累計攤銷	(43)	—	—	(43)
賬面淨值	595	79,407	—	80,00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95	79,407	—	80,002
添置	1,383	61,318	10,737	73,438
攤銷費用	(245)	—	—	(245)
匯兌差額	—	3,752	—	3,752
年末賬面淨值	1,733	144,477	10,737	156,947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2,021	144,477	10,737	157,235
累計攤銷	(288)	—	—	(288)
賬面淨值	1,733	144,477	10,737	156,94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733	144,477	10,737	156,947
添置	72	—	5,900	5,972
轉讓	3,132	—	(3,132)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1)	1	674,676	—	674,677
攤銷費用	(422)	—	—	(422)
匯兌差額	—	(62,200)	—	(62,200)
年末賬面淨值	4,516	756,953	13,505	774,974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5,226	756,953	13,505	775,684
累計攤銷	(710)	—	—	(710)
賬面淨值	4,516	756,953	13,505	774,974

附註：許可

確認

(i) Relma-cel許可

於2017年12月，本集團與Juno Therapeutics, Inc. (「**Juno**」) 訂立許可及策略聯盟協議(「**許可及策略聯盟協議**」) 以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開發並商業化Relma-cel。本集團根據公允價值將合共11,57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75,601,000元) 確認為無形資產。

(ii) BCMA許可

於2019年4月，本集團與Juno訂立許可協議 — BCMA (「**BCMA許可協議**」) 以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開發並商業化JWCAR129。本集團根據公允價值將合共9,14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1,318,000元) 確認為無形資產。

本集團已委聘獨立估值師釐定各許可的公允價值。價值乃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得出。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JWCAR129：	2019年4月
毛利率	72.6%~75.9%
收益增長率	3.5%~135.9%
貼現率	23%

(iii) 優瑞科許可

業務合併(附註11)中獲得的許可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優瑞科許可**」)，其中包括正在中國內地、中國香港、中國澳門、中國台灣及東南亞國家聯盟成員國開發及商業化的若干許可。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將合共95,3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74,676,000元) 確認為無形資產。

本集團已委聘獨立估值師釐定許可的公允價值。價值乃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得出。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2020年6月
毛利率	79.1%~81.4%
收益增長率	3.1%~229.4%
貼現率	24%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902	—
應計開支	28,892	17,002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24,904	12,009
購買研發材料的應付款項	23,475	7,70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6,557	55,305
上市開支	15,651	—
遞延收入	6,791	1,056
薪金稅	1,881	331
	<u>119,053</u>	<u>93,404</u>
總計	<u>119,053</u>	<u>93,404</u>

於2020年12月31日，按繳款通知作出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u>902</u>	<u>—</u>

本集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計開支)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7,602	73,797
美元	22,559	2,605
	<u>90,161</u>	<u>76,402</u>

11 業務合併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向Syracuse Biopharma (Cayman) Ltd. (「**Syracuse Cayman**」) 收購Syracuse Biopharma (Hong Kong) Limited (「**Syracuse Hong Kong**」) 及其附屬公司 (「**Syracuse 集團**」) 全部股權，該公司從事抗癌藥的研究與開發 (「**研發**」)、生產及上市。根據收購，本集團亦與優瑞科生物技術公司、Eureka Therapeutics (Cayman), Inc. 及Syracuse Cayman 訂立許可協議 (「**優瑞科許可協議**」)。優瑞科許可協議包括在內的收購總代價為96,053,000美元 (相當於人民幣680,007,000元)，包括本公司發行的4,631,374股股份及自收購日期起計12個月內以普通股結算的或然代價。發行作為代價之普通股的公允價值以2020年6月30日的股價每股股份19.16美元為基準，由獨立估值師進行估值。發行股份直接產生的發行成本並不重大。該項收購屬非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本集團自2020年6月30日起通過委任Syracuse Hong Kong的董事會董事控制Syracuse集團的董事會及業務。因此，收購日期定為2020年6月30日。

下表概括於收購日期收購事項所支付代價、已收購資產公允價值及所承擔負債。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普通股的公允價值	
— 股本	628,214
— 儲備	3
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	628,211
	51,793
總代價	<u>680,007</u>

已確認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金額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308
許可	674,676
其他資產	9,27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u>(43,234)</u>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686,023
議價收購收益	<u>(6,016)</u>
	<u>680,007</u>

業務合併現金流量總額乃收購Syracuse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收購代價為向Syracuse集團當時股權持有人授出普通股。

自收購日期以來，所收購的業務尚未為本集團帶來收益，而是產生淨虧損人民幣12,493,899元。

倘收購事項於2020年1月1日發生，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面虧損將增加人民幣48,020,000元。

業務合併的或然代價

業務合併的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及年末運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按公允價值確認並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主要估值假設：

	於2020年 6月30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貼現率	<u>17%</u>	<u>16%</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合併或然代價之變動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業務合併	51,793
公允價值變動	7,897
匯兌差額	(4,321)
	<hr/>
於2020年12月31日	<u>55,369</u>

12 期後事項

於2021年1月10日，本公司完成了臨床試驗中以relma-cel治療的100名患者的回輸。因此，本公司於2021年2月19日根據許可及策略聯盟協議給予Juno里程碑付款現金約人民幣32.3百萬元（相當於5百萬美元）。

於2021年1月27日，本公司已向Syracuse Cayman發行23,050股普通股，作為部分償還業務合併的或然代價。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上市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其後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總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約為2,495.8百萬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保留在本集團銀行賬戶。

所得款項淨額(根據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調整)已經及將會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用途予以使用。下表載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實際用途：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佔總所得 款項淨額 百分比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有關relma-cel的研發活動	748.74	30%	9.30	739.44
建立專門的內部銷售與營銷團隊 將relma-cel推廣至中國內地各地	249.58	10%	6.70	242.88
有關JWCAR129的研發活動	149.75	6%	5.90	143.85
有關其他臨床前候選產品(包括我們的 JWATM203項目、JWATM204項目及Nex-G) 的研發活動	698.82	28%	2.59	696.23
透過行使Acepodia選擇權獲得Acepodia許可	99.83	4%	—	99.83
新潛在收購及引進授權機會	299.50	12%	—	299.50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249.58	10%	15.05	234.53
總計	<u>2,495.80</u>	<u>100%</u>	<u>39.54</u>	<u>2,456.26</u>

預期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3年12月31日悉數動用。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以本集團對日後市場狀況的最佳估計為依據，視乎目前及日後市場狀況的發展可予變更。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其他資料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1年5月26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預期將遵照上市規則規定，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寄發。

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1日至2021年5月26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5月2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自上市日期以來的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明確說明外，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守則條文。

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Dr. Yiping James Li (李怡平醫生)(「李醫生」)目前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我們認為李醫生出任主席兼行政總裁能為我們帶來穩固連貫的領導，促進本集團更有效的規劃及管理。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然而，由於李醫生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及資歷，且對本集團及我們的過往發展舉足輕重，故此我們認為讓李醫生於上市後繼續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有利。

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次數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1.1條規定，董事會會議須按概約季度每年至少召開四次。由於股份僅自2020年11月3日起上市，故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僅舉行了一次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已在董事會下成立三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由於股份僅自2020年11月3日起上市，故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僅舉行了一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耀樑先生擔任主席，成員亦有另外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建昌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高星女士。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監控本公司持續遵守規管本公司業務運營的適用法律及法規，就本公司內部控制政策、財務管理流程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告上文所載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虧損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年內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審計、審閱或其他鑒證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公告進行鑒證。

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全年業績及2020年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wtherapeutics.com)刊登，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之2020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及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JW (Cayman) Therapeutics Co. Ltd

藥明巨諾(開曼)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Yiping James Li (李怡平)

中國香港，2021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Yiping James Li (李怡平) 醫生、非執行董事Hans Edgar Bishop先生、Krishnan Viswanadhan博士、高星女士、Ann Li Lee博士、王金印先生、劉誠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彥凌先生、李志成先生、張耀樑先生、何建昌先生。

* 僅供識別